

亦庄新城马朱路（靳北路~南区南街）新建给水、电力、电信管线工程 监理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 亦庄新城马朱路（靳北路~南区南街）新建给水、电力、电信管线工程 已由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以 京技管（审）〔2025〕146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与建设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 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亦庄新城东南部，南起靳北路，北至南区南街（具体建设地点以规划许可文件载明的地点为准）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1) 给水工程：自南区南街至凤港减河，规划沿马朱路道路永中以东16.0米，自凤港减河至靳北路，规划沿马朱路道路永中以西14.5~16.0米，新建一条DN800毫米给水管线，干线长度约2809米；预留DN300~DN600毫米支线，长度约605.6米；管线全长约3414.6米。

(2) 电力工程：自靳北路至凤港减河，规划沿马朱路道路永中以西20.0米，自凤港减河至南区南街，规划沿马朱路道路永中以东7.0米，新建一条电力隧道，干线规模为2.0×2.1米电力隧道长1153.5米，2.0×2.3米电力隧道长约1339.4米，干线电力隧道总长约2492.9米，随路预留2.0×2.1米电力隧道、2.0×2.3米电力支线长约228.3米；管线全长约2721.2米。 (3) 电信工程：1. 通信管道工程：自靳北路至长营路，规划沿马朱路道路永中以东18.5米，自长营路至南区南街，规划沿马朱路道路永中以东23米，新建一条28孔(含4孔有线电视)-160孔通信管道，干线长度约2675.5米；预留12~16孔支线，长度约96米；管线全长约2771.5米。2. 国防管道工程：自G230至南区南街，规划沿马朱路道路永中以东21.5米，新建一条6孔~48孔国防通信管道，管道长约995.0米。（最终以规划许可文件载明数据为准）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工程估算投资额 _____ (万元)
 工程概算投资额 _____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 18646.25 (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 190 日历天

2.4 本工程的招标范围 本项目给水、电力、电信工程等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显示的全部工程。相对应的施工阶段和缺陷责任期和工程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

2.5 其他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专业、等级）工程监理资质，具有近五年（2020年10月31日至2025年10月30日）已竣工且经验收合格的建安工程费在12000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近年类似工程描述）监理业绩。其中，申请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在工程施工期间，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可以（可以或不可以）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3.3 其他资格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其他信誉要求予以评定。

其他信誉要求_____ / _____

4.3 安全管理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安全管理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方法采用_____有限数量制_____（合格制或有限数量制）。采用有限数量制时，当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_7_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_7_____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申请资格预审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2025____年____10____月____31____日____09____时____30____分至____2025____年____11____月____05____日____09____时____3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5____年____11____月____10____日____09____时____30____分。申请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为准。

7.2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___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与建设 服 务 中 心	地 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5号朝 林大 厦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0号	招 标 代理 机 构：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官晓丽	电 话：010-83508677	联 系 人：王波	电 话：13910353893
传 真：/	电子邮箱：/	传 真：/	电子邮箱：zczhaobiao001@163.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蔚建闯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83508691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010-8350891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耿斌

日期： 2025 年 10 月 30 日